公	膱	人		財	產	申	報	表
	715/4	/ \	~	74.1	/EE.		TIA	2

中却 1	b.L. 夕	T	EX -		服務権	& FF	1.台;	比市政府	f			- 職稱	1.,	1.處長		
申報人姓名 王清海					加入方	文 例	2.	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	2.							
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	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	
稱			謂	姓			名	稱			謂	姓			名	
妻				潘寶	月											

(一)不動產 1.土地

土 地 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 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北市信義區福德段4小段149地號		2,483	12分之1	王清海
台北市信義區福德段1小段522地號		186	30分之1	王清海
台北市北投區振興段4小段382地號		64	2分之1	王清海
台北市北投區振興段4小段364-2地號	Ę.	12	2分之1	王清海
台北市北投區振興段3小段265地號		2,217	10000分之217	潘寶月
台北市士林區光華段2小段1060地號		9,233	13000分之58	潘寶月

2.房屋

房屋 標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北市北投區振興段4小段364-2,382地號建號 40464	53.59	所有權全部	王清海
台北市北投區振興段4小段364-2,382地號建號 40942(註1)	42.74	所有權全部	王清海
台北市北投區振興段3小段265地號建號32335-(註2)	111.85	所有權全部	潘寶月
台北市士林區光華段2小段1060地號建號 22463(註3)	94.27	所有權全部	潘寶月

註1:屋突2.88平方公尺 陽台4.93平方公尺 註2:附屬9.52平方公尺 註3:附屬3.43平方公尺 陽台9平方公尺

(二)船舶

種	類	總	頓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

監察院公報

無

種		类	瓦)	气	缸	容	量	. ;	牌	照	號	Š	碼	所	有		人	
小客車					1,29	ōcc			HJ	000	00			潘寶月]			
小客車					1,598	Всс			CL	000	00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潘寶月	 寶月			
(四)航空器																		
型		式	製	ì	造 ,	廢	名	稱		國籍	手標	不	及	編號	所	有	ノ	
無								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	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		
(五)存款(編 1.新臺	包金箱 幣存	額: -款					元	.)										
種			3	類	存		放		機	,	構	户		名	金		客	
無																		
2. 外幣	及其	-他幣別]存.	款														
14	vkr-	**	17.1	+					ide		11		`	Å7	金		客	
種	類	幣	別	存		73	汝		機		棹			名	折合	新臺門	各價名	
無																		
(六)外幣(排	旨現?	金或旅	行支	.票)	(總價	有額	:					元)					
幣	別	所	,	有		人	金						額	折合	新臺	: 幣	價名	
無							_											
(七)有價證 1.股票	券() (總(投票、 價額:	票券	- \ 1	责券及	人共化	也有價	證 <i>表</i>	吳總	價額:					元)		
種					類	所	有	人	彤	ž	妻	ŧ	票面	價額	總		著	
無																		
2.票券	(總(價額:						元)										
種					類	所	有	人	耳	足位數		票	面(賈 額	總		客	
無																		
3.債券	(總1	價額:						元)										
種					類	所	有	人	耳	足位數		票	面(賈 額	總		客	
無																		
4.其他	有價		總價	額	:					元)								
					_		_											

(八)其他財產

財	產	種	類	所	有	人	價	額
無								

(九)債權(總金額:

元)
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無												

(十)債務(總金額: 6,010,000 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	
抵押貸	款	潘寶	寶月		(註)							1,500,000	
抵押貸	i 款	潘寶	寶月		台北銀台北市			4,510,000					
註:台:	註:台北市政府公教人員住宅輔建及福利互助委員會。												

出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	

生)備註

無

此 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王清海

申報日期: 88年10月11日